

14款冷氣機製冷「報大數」

7款「一匹機」能效聲稱1級實僅2級 每年電費差額9%



■消委會發現，15款「一匹」窗口式冷氣機，僅1款製冷量超越廠方數據。 香港文匯報記者莫雪芝 攝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郭兆東）夏日炎炎又是冷氣機出動之時，但冷氣機實際耗電量若與標示不同，隨時令電費單相差一大截。消委會發現，市面上7款「一匹」淨冷型窗口式冷氣機，其1級能源效益級別實際上只得2級，若每年使用1,800小時冷氣，估算電費差額將高達9%，當中「珍寶General」的製冷能力更與事實不符，其測試數值遠較標示低8.3%。消委會認為，雖然有關樣本的聲稱及標示差異，仍在國際慣常做法的公差範圍內，但市民仍期望廠商能確保產品品質能與聲稱一樣。

本港近日氣溫持續上升，市民已密鑼緊鼓為迎接夏天做好準備，冷氣機風扇缺一不可。但消委會日前為市面上15款聲稱製冷量介乎2.50千瓦至2.65千瓦的「一匹」窗口機，測試其製冷量、能源效益、寧靜程度、使用方便程度等表現，發現有部分冷氣機聲稱的能源效益與事實不符。

「日立」超5.6%「珍寶」低至8.3%

消委會宣傳及社區關係小組主席許敬文昨日表示，消委會在測試中發現，廠商為吸引消費者注意，會着力推廣產品製冷量及能源效率，惟據測試結果顯示，大多數聲稱並非完全可靠，當中只有「日立Hitachi」的製冷量達2.80千瓦，高出所聲稱的數值5.6%，但其餘14款樣本均錄得低於標示的2.6%至7.8%，其中「珍寶General」製冷量只有2.43千瓦，低於標示8.3%，其製冷能力明顯與事實不符。

「珍寶」不同意測試結果

至於在能源效率方面，有7款樣本雖標示了強制性能源效益標籤計劃的1級能源效益，但測試結果計算只屬2級，「珍寶General」再次榜上有名。許敬文指出，由於對一般家庭而言，若多部冷氣機在晚間同時開動，高耗電量的冷氣機電費將佔平均電費開支較大部分，若假設有關家庭每年使用冷氣機180天，每日使用10小時，估計每年冷氣機所需電費介乎1,238元至1,365元不等，電費相差約127元，差額將高達9%。不過，「珍寶General」的代理商及廠方卻不同意消委會的測試結果。

差異仍在國際慣常公差範圍

許敬文指出，樣本的實際電費或會受房間面積及溫度等客觀因素影響，提醒消費者使用冷氣機時仍需小心，包括避免將冷氣機溫度調得過低，建議夏季時將室溫保持在攝氏25.5度，並拉上窗簾防止陽光直接照射室內，同時設定時間掣預設關機時間，避免使用時間太長或忘記關機。

他又稱，雖然有關樣本的聲稱及標示存有差異，但仍在國際慣常做法及強制性能源效益標籤計劃容許的公差範圍內，故符合當局有關要求，但消費者仍會期望廠商能確保其產品品質，與聲稱的質量相同。

部分冷氣機表現

牌子	型號	售價	實際能源效益	估計每年電費	聲稱製冷量(千瓦)	實際製冷量(千瓦)	相差
日立	RA-10LF	\$4,380	1級	\$1,245	2.65	2.80	+5.6%
德國寶	KC-09C3	\$3,070	1級	\$1,248	2.53	2.46	-2.6%
先力	BGWA09R	\$3,080	1級	\$1,282	2.58	2.49	-3.6%
德律風根	TFAW09RR4	\$3,280	1級	\$1,267	2.58	2.47	-4.1%
美的	MWH-09CM2N1	\$2,990	2級	\$1,321	2.64	2.52	-4.4%
惠而浦	AC0988	\$3,598	2級	\$1,332	2.50	2.38	-4.9%
Panasonic	CW-V912JA	\$4,830	2級	\$1,363	2.50	2.35	-6.1%
富士電機	RKA09FPTN	\$3,790	2級	\$1,310	2.65	2.44	-7.8%
珍寶	AK912FNR	\$4,680	2級	\$1,338	2.65	2.43	-8.3%

資料來源：消委會

製表：香港文匯報記者 郭兆東



■消委會測試多款家用電子血壓計，發現所有樣本均表現一般。

香港文匯報記者莫雪芝 攝

家用血壓計 僅一半準確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文森）消委會測試多款家用電子血壓計，發現所有樣本均表現一般，讀數和傳統的水銀柱血壓計有距離，而上臂式血壓計普遍比手腕式血壓計準確和穩定，建議市民自行測試正在使用的電子血壓計，又希望政府盡快立法規管醫療儀器的銷售及使用，保障消費者權益。

促立法規管醫療儀器

越來越多人會使用家用電子血壓計，方便隨時監察健康狀況，消委會於過千名病人協助下，在瑪麗醫院及東華醫院測試27款家用電子血壓計，其中21款屬上臂式，6款為手腕式，測試以水銀柱血壓計量出的讀數作標準，評估電子血壓計的準確度及穩定度。



■消委會發現大部分家居寬頻合約期偏長。 香港文匯報記者莫雪芝 攝

家居寬頻長約應縮短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文森）消委會調查市面4間電訊商提供的25個家居寬頻服務計劃，發現大部分都要求新用戶簽訂最少24個月合約，認為合約期偏長，若用戶期間搬屋，而新居未有相關電訊商寬頻覆蓋，則需另覓電訊商，而現有合約仍需付款至合約期滿為止，或付出提早終止服務款項。

無訂合約期 收費貴近倍

至於容許用戶毋須簽訂合約期的家居寬頻服務，就較同公司有合約期的收費，高出20%至90%不等。消委會建議電訊商應提供無合約期的按月收費寬頻計劃，及較短合約期，例如12個月的計劃，供消費者選擇。

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表示，寬頻服務收費及合約期為商業決定，而電訊商有責任向客戶提供足夠資料，讓他們選擇。

餐飲會籍套料過數 手法近乎欺詐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姚寶）消委會去年收到124宗有關酒店餐飲會籍的投訴，當中近半涉及不良推銷手法，而今年頭4個月收到的25宗投訴中，亦有9宗涉及不良推銷手法。有銷售公司職員訛稱替消費者取消會籍，要求提供信用卡資料核對，其實作購買另一份新會籍；亦有公司冒充五星級酒店，向消費者推銷餐飲會籍。消委會呼籲消費者不要輕易向他人提供信用卡資料，購買前要考慮服務的限制及有效使用期，如果發現有欺詐成分，可向警方舉報。

124宗投訴 近半涉劣招推銷

消委會去年接獲124宗酒店餐飲會籍投訴，近半數涉及不良推銷手法，其餘包括失實陳述、貨不對辦、以及擅自用客戶信用卡過賬等。投訴人梁先生購買了A公司的餐飲會籍，表明1年後不會續會，末料公司職員自動替他續約，在他的信用卡戶口扣數2,100元會籍費。梁先生向公司經理投訴，獲承諾會籍到期退回款項，隨後收到另一職員致電，聲稱可以為他刪除資料，免受公司推銷，但

要再次提供信用卡資料，期後他發現該公司原來幫他再買多了一個會籍，在其信用卡再扣2,100元。梁先生向消委會投訴，最終只獲A公司退還一個會籍費用。

訛稱五星會籍 實為膺品

另一投訴人趙小姐，被聲稱X公司的職員推銷五星級酒店及餐飲會籍，但查證後，原來她買的是B公司的會籍，當她想享用免費住宿優惠時，B公司的經理指加400元可升級房間，趙小姐堅持要免費住宿，經理聲稱可以安排，但無跟進，趙小姐多番致電再聯絡到經理，他卻以惡劣態度回應，並要求趙小姐額外付費港幣800元。趙小姐向消委會投訴，最終在一個月後取回退款。

舉證有難度 須錄音證明

消委會宣傳及社區關係小組主席許敬文強烈批評部分酒店餐飲會籍銷售公司，以近乎欺詐手法，騙取市民提供信用卡資料，強行過數，誘使消費者購買會籍。但他承認，要舉證欺詐銷售有一



■黃鳳嫻呼籲消費者不要輕易透露信用卡資料。 香港文匯報記者莫雪芝 攝

定難度，除非能就有問題的電話銷售提供錄音證明，該會過去曾收過警方轉介，指部分涉及欺詐的電話銷售無法舉證，要求消委會跟進。消委會總幹事黃鳳嫻直言，消費者要學會說不，當收到推銷電話時，若認為不適合應加以拒絕，並且不要輕易向他人透露信用卡資料。

倡自任式酒店交易同納規管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文森）長實日前決定取消雍澄軒買賣，消委會總幹事黃鳳嫻表示，有關項目是另類投資買賣，涉及法例灰色地帶，建議日後有類似的自住形式的一手物業交易，都應納入一手住宅物業銷售條例的監管，而證監有需要釐清集體投資項目的定義，加強對消費者保障。

黃鳳嫻說，長實取消雍澄軒交易及賠償給買家事件後，消委會未有收過消費者投訴，而在雍澄軒一手開售時，曾收過3宗投訴，都希望取消交易，她相信隨着長實取消有關買賣後，投訴將會結束。

另外，黃鳳嫻表示，消委會正與海關跟進商品說明條例的進度，希望可以在年底前生效，亦已預備好一系列教育工作，向市民廣泛宣傳有關條例。



■本港信用卡利率保持高企，其中簽賬利率及逾期還款利率更分別高達34.49%及47.09%。 香港文匯報記者莫雪芝 攝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郭兆東）市民若拖欠卡數甚至超額簽賬，隨時需以高利息還款令生活被壓得喘不過氣。消委會調查發現，本港信用卡結欠利率在持續低息的環境下保持高企，其中簽賬利率及逾期還款利率更分別高達34.49%及47.09%，若以5萬元簽賬及較常用的30%年息累積計算，每逾1日還款便需被罰息逾40元，同時新簽賬的款項更會被同時計算利息，提醒消費者應審慎使用信用卡，盡量避免拖欠卡數。

不少市民喜愛在消費時「先碌卡後找數」，但在本港持續低息的環境下，信用卡利率卻一直處於高水平。消委會最新信用卡收費調查顯示，本港信用卡滲透率及使用率奇高，市面流通信用卡多逾1,700萬張，人均擁有2.4張信用卡，但自2010年的同類調查後，仍有不少欠款卡戶須支付高昂信用卡利息。

消委會宣傳及社區關係小組主席許敬文昨日表示，消委會收集市面20間發卡機構的信用卡財務費用資料及相關的實際年利率後，發現信用卡結欠利率仍處於高位，其中今年現金的透支利率及逾期還款利率，分別介乎20.39%至37.14%及39.42%至47.36%，與2010年相比，分別回落及上升不足1個百分點。

罰息「利疊利」 逾期費另計

他稱，調查同時發現20間發卡機構中，有18間的購物簽賬利率為30%或以上，部分發卡機構更會視乎卡戶信貸及財務狀況，釐定借貸利率，令卡戶需繳交逾期罰息外，亦要同時支付逾期費用或超逾信用額費用。他又稱，現時一般逾期費用為最低還款額的5%，若以結欠5萬元及較常用的年息30%計算，若卡戶連續3個月未能在簽賬免息還款期，及到期付款日前繳付最低還款額，按複息累積計算，首月利息已需逾1,247元、兩個月為逾2,526元，拖欠3個月的總利息更高達逾3,837元。

不慎遲還款 可求酌情減免

許敬文指出，若卡戶不慎逾期還款被罰息，可主動向發卡機構查詢，是否能酌情處理考慮減免有關收費，但強調必須有良好的還款及信貸紀錄。他指出，若持卡人以信用卡「一筆過」預繳款項，但有關商戶事後倒閉，根據20間發卡機構回覆，只有6間表示會向卡戶提供信用卡退款保障；若以信用卡「分期」預繳款項，除4間發卡機構指沒有提供分期付款外，其餘12間均表示分期付款是卡戶與發卡機構的貸款協議，故卡戶將不會享有退款保障。

去年306宗投訴 年升12.5%

他又稱，消委會去年共接獲306宗涉及信用卡服務的投訴，按年上升12.5%，今年首3個月則接獲71宗，投訴主要涉及收費爭拗及迎新禮品，提醒卡戶審慎使用信用卡及盡量避免拖欠卡數。